

新扬高速扩建工程红线范围内鲍集段地块房屋拆除净残值项目竞拍公告
(招标编号:XYKJ-2025082605)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

一、招标条件

本新扬高速扩建工程红线范围内鲍集段地块房屋拆除净残值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0.26万元,招标人为盱眙县鲍集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新扬高速扩建工程红线范围内鲍集段地块房屋拆除净残值(详见公告)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新扬高速扩建工程红线范围内鲍集段地块房屋拆除净残值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新扬高速扩建工程红线范围内鲍集段地块房屋拆除净残值:

- 1、意向受让人要求为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 2、意向受让人须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支付能力(须提供承诺书原件);
- 3、意向受让人须承诺受让资金来源合法,不得竞拍标的从事违法犯罪活动(须提供承诺书原件);
- 4、意向受让人未被列入相关组织机构的不诚信名录(须提供承诺书原件);
- 5、意向受让人应符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参与本次受让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性情形,不得从事违法犯罪活动(须提供承诺书原件);
- 6、如意向受让人为境外投资者,应符合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和负面清单管理要求,以及外商投资安全审查有关规定(须提供承诺书原件);
- 7、意向受让人必须为竞标成交人,不得转给他人。(须提供承诺书)
- 8、意向受让人在确认为最终成交人后,须承诺在转让公告规定的时间内与转让人签订转让合同(须提供承诺书原件)。

注:以上承诺书为报名申请材料中要求提供的“基本条件承诺书”具体内容,原件须单位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按指印(格式请见附件一)。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8-27 08:30到2025-09-04 17:30

获取方式:线下或微信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04 17:30

递交方式：线下或微信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05 09:00

开标地点：江苏凯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盱眙十里营大街98号新城御景10幢106室）

七、其他

受盱眙县鲍集镇人民政府的委托，江苏凯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就该单位的新扬高速扩建工程红线范围内鲍集段地块房屋拆除净残值项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新扬高速扩建工程红线范围内鲍集段地块房屋拆除净残值项目

项目编号：XYKJ-2025082605

批准单位：盱眙县鲍集镇人民政府

转让人名称：盱眙县鲍集镇人民政府

挂牌起始日期：2025年8月27日

挂牌期满日期：2025年9月4日

2、转让标的物概况：

（1）本次转让标的物位于新扬高速扩建工程红线范围内鲍集段地块。

（2）该项拆除地段需现场勘察。

（3）本次转让标的物无抵押、无保全、无重大经济纠纷及行政诉讼事项。

（4）意向受让人自行去盱眙县鲍集镇人民政府所有的、位于新扬高速扩建工程红线范围内鲍集段地块需现场考察，综合考虑竞价（竞价包括但不限于装卸、运费、安全等，所有费用均由意向受让人自行承担，与转让方无关）。一旦成交后价款即为合同价，承担相应的风险，亏损均与转让方无关。转让人不组织意向受让人集中现场勘察，具体情况请咨询转让人。

（5）本次转让标的目前由盱眙县鲍集镇人民政府负责转让等具体事务。本次转让如发生产权纠纷，由盱眙县鲍集镇人民政府承担。

3、标的评估情况：

评估机构：江苏清华房地产资产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评估报告书编号：清华评[2025]（残）字第N08002号

评估基准日：2025年08月18日

评估价：房屋拆除净残值为每平方米肆元陆角（¥4.6元/平方米）

二、转让底价（起拍价）：总价¥2600元。

拍卖方式：由现场底价增价拍卖（每次报价增幅为人民币100元的整数倍）。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盱眙县鲍集镇人民政府。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盱眙县鲍集镇人民政府

地 址：盱眙县鲍集镇街道

联 系 人： 何庆生
电 话： 15261709884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凯进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盱眙分公司
地 址： 江苏省淮安市盱眙县盱城街道十里营大街98号新城御景106室
联 系 人： 陈静
电 话： 15050801667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陈静（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